大型體育活動事務委員會 2013年的擬議工作計劃

目的

本文件訂出大型體育活動事務委員會(本會)在2013年的擬議工作計劃以供成員考慮。

背景

- 2. 在2012年3月8日舉行的會議上,成員獲悉本會會在2012年處理下列事務一
 - (a) 進一步改善對 "M" 品牌活動的撥款支援;
 - (b) 對 "M" 品牌支援方案作出微調,以加強推廣及宣傳 "M" 品牌活動;
 - (c) 發掘更多有可能成為 "M" 品牌活動的新活動,包括地區及世界 級大型賽事,並與體育總會合作,鼓勵他們申辦這些賽事;
 - (d) 與香港電台聯手製作以運動員備戰倫敦2012年奧運會和殘奧會 為主題的第六輯《體育的風采》電視節目;以及
 - (e) 跟進啟德體育園區的規劃工作。

最新工作進展

- 3. 以下是各工作項目的最新進展—
 - (a) 改善對 "M" 品牌活動的撥款支援
 - 2012 年 3 月,成員通過延長"M"品牌活動的資助期至八年以上,並自第七年起,把資助上限由 50 萬元提高至 100 萬元,藉此改善"M"品牌制度及支援方案("M"品牌制度)。
 - 體育委員會通過向 "M"品牌制度種子基金額外注資 2,800 萬元。這筆注資足以應付 "M"品牌制度直至 2014 年年底的需要。
 - (b) 對 "M" 品牌支援方案作出微調,以加強推廣及宣傳 "M" 品牌 活動
 - 我們在2012年2月18日至3月31日期間,於政府總部、活動場 地和商場舉辦了24場展覽。我們又透過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 匹克委員會、香港體育學院、康樂及文化事務署(康文署)體育 場地和旅遊發展局旅客諮詢中心,向公眾派發了30萬張年曆卡 和1000張海報。
 - 我們已革新 "M" 品牌網站,以方便殘疾人士瀏覽。我們亦已聘請公司開發 "M" 品牌活動智能手機程式。
 - 在"M"品牌活動舉行期間,我們已於電視、電台和公共場地的電視屏幕播放"M"品牌傳短片/聲帶。
 - 我們正為"M"品牌製作新的平面廣告。
 - (c) 發掘有可能成為 "M" 品牌活動的新活動
 - 成員在2012年通過向五項新活動授予 "M"品牌認可,包括香港BMX黃金聯賽;2012香港足球會Citibank國際七人足球賽;第八屆國際龍舟聯合會世界俱樂部錦標賽及香港國際龍舟邀請賽;新世界維港泳2012暨第五屆亞洲公開水域游泳錦標賽;以及浪琴表

香港馬術大師賽。

- 國際女子網球協會將於2014年首辦香港站賽事,我們已就此與香港網球總會會面,商討賽事能否成為"M"品牌活動。
- (d) 與香港電台聯手製作第六輯《體育的風采》電視節目
 - 以《進軍奧運》為主題的第六輯《體育的風采》電視節目已先後於2012年5月6日至6月24日於無線電視翡翠台,以及2012年6月2日至7月21日於亞洲電視國際台播出。
 - 為製作第七輯《體育的風采》,大型體育活動事務委員會轄下一個工作小組已於2012年9月25日與香港電台會面。新一輯節目將以校內培育有潛質運動員為主題。
- (e) 跟進啟德體育園區的規劃工作
 - 民政事務局已邀請私人公司和其他持份者於2013年2月底前,就 發展啟德體育園區提交初步、不具約束力的意向書,而局方會在 分析意向書後,於四月提交報告。

2013年的擬議工作計劃

- 4. 2013年,除了繼續推行上文第2段所述的各項措施外,本會將集中一
 - 進一步改善對 "M"品牌活動的撥款支援,例如檢討康文署的場 地收費;
 - 進一步提升"M"品牌活動的知名度,例如舉辦頒獎午宴,藉此表揚"M"品牌活動主辦機構和贊助商;
 - 發掘更多有可能成為"M"品牌活動的新活動,並繼續與體育總會合作吸引更多國際體育盛事和比賽來港舉行;
 - 與香港電台聯手製作以校內培育有潛質運動員為主題的第七輯

《體育的風采》電視節目;以及

- 鼓勵商界贊助更多來自弱勢社羣的人士觀賞大型體育活動;以及
- 檢討徵集啟德體育園區意向書的報告,並繼續監察項目的推行。

徵詢意見

5. 請成員就第4段所述的2013年擬議工作計劃發表意見,以及提出 本會在本屆會期內可以處理的其他事務。

大型體育活動事務委員會 2013年3月